

學校地址：嘉義市彌陀路 253 號

電話：05-2223124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會計師查核報告.....		1
貳、平衡表.....		2
參、收支餘絀表.....		3
肆、現金流量表.....		4
伍、現金收支概況表.....		5
陸、財務報表附註.....		6-15
柒、各項收入明細表.....		16
捌、各項支出明細表.....		17
玖、附屬作業組織財務報表.....		18-21
拾、內部會計控制之查核報告.....		22
拾壹、會計師查核附表.....		23-32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大同技術學院 公鑒：

財團法人大同技術學院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九十九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貴校管理當局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專科以上私立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學校管理當局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大同技術學院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一日至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九十九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結果與現金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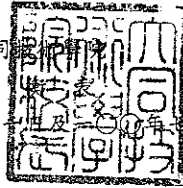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貴瑤
易昌運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大同
平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至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三)	\$ 163,135,311	16.0	\$ 194,950,953	18.3	應付款項	\$ 1,782,191	0.2	\$ 1,788,049	0.2
應收款項	388,321	—	648,099	0.1	預收款項(附註三)	29,450,445	2.9	17,900,969	1.7
預付款項	7,162,953	0.7	2,864,280	0.3	代收款項	754,426	0.1	2,340,980	0.2
流動資產合計	170,686,585	16.7	198,463,332	18.7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附註三)	11,176,470	1.0	11,176,470	1.0
基金(附註二及三)					流動負債合計	43,163,532	4.2	33,206,468	3.1
附屬機構投資	—	—	492,880	—	長期負債				
特種基金	9,100,494	0.9	9,046,356	0.9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三)	49,705,876	4.9	150,882,360	14.2
基金合計	9,100,494	0.9	9,539,236	0.9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三)					存入保證金	8,396,591	0.8	8,755,375	0.8
成本					負債總計	101,265,999	9.9	192,844,203	18.1
土地	24,923,935	2.4	24,923,935	2.3	權益基金及餘絀(附註二及三)				
土地改良物	19,255,520	1.9	19,255,520	1.8	權益基金				
建築物	828,330,796	80.8	824,223,303	77.3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9,046,356	0.9	9,011,471	0.8
機械儀器及設備	105,207,279	10.3	119,203,186	11.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	—	—
圖書及博物	54,849,790	5.4	53,413,636	5.0	餘絀				
其他設備	138,514,311	13.5	134,699,086	12.7	累積餘絀	863,844,073	84.3	819,628,996	76.9
成本合計	1,171,081,631	114.3	1,175,718,666	110.3	本期餘絀	50,150,792	4.9	44,249,962	4.2
減：累計折舊	(338,000,975)	(33.0)	(328,347,427)	(30.8)	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923,041,221	90.1	872,890,429	81.9
固定資產淨額	833,080,656	81.3	847,371,239	79.5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1,024,307,220	100.0	\$ 1,065,734,632	100.0
無形資產(附註二)									
電腦軟體	28,836,270	2.8	27,534,494	2.6					
減：累計攤銷	(20,679,070)	(2.0)	(20,811,051)	(2.0)					
無形資產淨額	8,157,200	0.8	6,723,443	0.6					
其他資產									
存出保證金	76,000	—	76,000	—					
遞延費用(附註二及三)	3,206,285	0.3	3,561,382	0.3					
其他資產合計	3,282,285	0.3	3,637,382	0.3					
資產總計	\$ 1,024,307,220	100.0	\$ 1,065,734,632	10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校長簡宣博

-2-

主辦會計：

會計室陳麗玲

製表：

會計室陳麗玲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 〇 〇 學 年 度		九 十 九 學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各項收入				
學雜費收入	\$ 287,117,998	74.7	\$ 295,276,725	76.3
推廣教育收入	7,475,409	1.9	3,468,650	0.9
建教合作收入	4,854,581	1.3	6,695,870	1.7
補助及捐贈收入	71,511,024	18.6	62,352,023	16.1
附屬機構收益	930	—	1,223	—
財務收入	1,926,043	0.5	2,055,242	0.5
其他收入	11,610,443	3.0	17,193,798	4.5
各項收入合計	384,496,428	100.0	387,043,531	100.0
各項支出				
董事會支出	6,875,538	1.8	6,763,757	1.7
行政管理支出	39,017,327	10.2	40,951,210	10.6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36,425,220	61.5	250,238,073	64.7
獎助學金支出	39,723,830	10.3	31,993,050	8.3
推廣教育及其他教學支出	6,097,740	1.6	2,461,135	0.6
建教合作支出	4,046,634	1.1	6,089,248	1.6
財務支出	1,983,272	0.5	3,736,530	1.0
其他支出	176,075	—	560,566	0.1
各項支出合計	334,345,636	87.0	342,793,569	88.6
本學年度餘絀	\$ 50,150,792	13.0	\$ 44,249,962	11.4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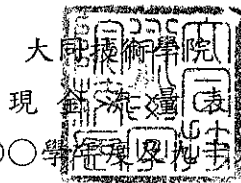
校長簡宜博

主辦會計：

會計室陳麗玲

製表：

會計室主任陳麗玲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九十九學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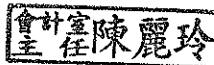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〇學年度	九十九學年度
營運活動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50,150,792	\$ 44,249,962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42,750,769	38,745,178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55,068)	(35,096)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加)減少數	(4,038,895)	2,764,079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加(減少)數	11,543,618	(9,336,870)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	100,351,216	76,387,25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加：沖減附屬機構投資收現數	493,810	—
減：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25,567,770)	(31,199,386)
購置無形資產付現數	(3,971,076)	(5,238,834)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9,045,036)	(36,438,220)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49,325,548	33,825,595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1,737,800	1,187,538
減：償還長期銀行借款付現數	(101,176,484)	(11,176,468)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50,912,102)	(42,728,589)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2,096,584)	(1,039,742)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03,121,822)	(19,931,666)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流出)	(31,815,642)	20,017,36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94,950,953	174,933,586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163,135,311	\$ 194,950,95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983,272	\$ 3,736,53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 11,176,470	\$ 11,176,4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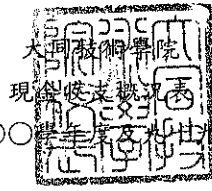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主辦會計：

製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 〇 〇 學 年 度			九 十 九 學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 396,250,614	100.0		\$ 380,033,056	100.0	
學雜費收入	287,117,998	72.5		295,276,725	77.7	
推廣教育收入	7,475,409	1.9		3,468,650	0.9	
建教合作收入	4,854,581	1.2		6,695,870	1.8	
補助及捐贈收入	71,511,024	18.0		62,352,023	16.4	
附屬機構收益	930	—		1,223	—	
財務收入	1,926,043	0.5		2,055,242	0.5	
其他收入	11,610,443	2.9		17,193,798	4.5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55,068)	—		(35,096)	—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11,809,254	3.0		(6,975,379)	(1.8)	
經常門現金支出	295,899,398	74.7		303,645,803	79.9	
董事會支出	6,875,538	1.8		6,763,757	1.8	
行政管理支出	39,017,327	9.9		40,951,210	10.8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36,425,220	59.7		250,238,073	65.9	
獎助學金支出	39,723,830	10.0		31,993,050	8.4	
推廣教育及其他教學支出	6,097,740	1.5		2,461,135	0.6	
建教合作支出	4,046,634	1.0		6,089,248	1.6	
財務支出	1,983,272	0.5		3,736,530	1.0	
其他支出	176,075	—		560,566	0.1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42,750,769)	(10.8)		(38,745,178)	(10.2)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4,304,531	1.1		(402,588)	(0.1)	
經常門現金餘絀	100,351,216	25.3		76,387,253	20.1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25,389,853	6.4		35,941,220	9.5	
機械儀器及設備	10,907,442	2.8		17,154,391	4.5	
圖書及博物	1,436,154	0.3		1,452,468	0.4	
其他設備	9,075,181	2.3		12,095,527	3.2	
電腦軟體	3,971,076	1.0		5,238,834	1.4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74,961,363	18.9		40,446,033	10.6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4,148,993	1.0		497,000	0.1	
建築物	4,148,993	1.0		497,000	0.1	
本期現金餘絀	\$ 70,812,370	17.9		\$ 39,949,033	10.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校長：

校長簡宣博

主辦會計：

會計室陳麗玲

製表：

會計室陳麗玲

大同技術學院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一、學校沿革與現況

(一)學校沿革

本校係於民國五十二年十二月十六日奉教育部台(52)高字第16692號令准予設立，並自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一日起升格為技術學院。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日間部及進修部設有十七科系，學生計3,394人。另本校奉教育部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四日台(88)社(一)字第88051336號函准予附設二年制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設有四科，學生計130人，全校計有學生3,524人。

(二)董事會

本校成立於民國五十二年十月五日，惟財團法人登記直至民國六十一年七月二十五日始經台灣嘉義地方法院核准登記，並於民國六十二年五月三十一日發給法人登記證書。設立時董事十三人，由朱榮貴先生擔任董事長。目前為第十四屆董事會，董事人數為十四人，由程修民先生擔任董事長。

(三)本校之財產

本校設校時核准登記之財產總額為17,658,405元，其後歷經二十三次變更登記，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止，登記財產總額為1,203,253,161元。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會計年度

自每年八月一日起至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為一個會計年度，並以學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

(二)會計事務處理原則

本校之會計事項，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處理。上項制度未規定之事項，則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辦理。

(三) 附屬機構投資及附屬機構收益

本校附屬機構投資係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專案撥充成立附屬作業組織大同技術學院附設實習商店。

附屬機構投資以原始成本入帳，附屬機構投資若有盈餘或虧損，則認列為附屬機構收益或附屬機構損失，附屬作業組織解繳之款項則沖減附屬機構投資。

(四) 特種基金

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皆屬之，如創校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

(五)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或建造時之成本入帳，但利息支出不得資本化。重大之增置、改良及更新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受贈固定資產依受贈時公平市價入帳。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有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有關帳戶予以沖銷，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處分年度損益。

固定資產折舊採直線法依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

土地改良物	五至二十年
建築物	十至五十年
機械儀器及設備	四至十年
其他設備	四至十五年
圖書及博物仍以「報廢法」計提折舊。	

(六)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三至六年採直線法攤銷。

(七) 遞延費用

係租賃土地所支付之權利金及整地費用，採直線法分二十年平均攤銷。

(八) 退休撫卹基金

本校業已加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由本校於每學期提撥相當於學費百分之三之金額提繳該管理委員會統籌運用，俟教職員符合本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資遣辦法」離職時，再由退撫基金管理委員會直接支付。

(九)權益基金及餘絀

凡學校創辦時接受董事及外界之各類捐助及學校營運賸餘轉入數皆屬之，包括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及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之基金。依「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該基金學年底餘額係依「特種基金」科目之學年底餘額認列，若有差額於主管教育機關同意備查年度決算後一個月內調整「累積餘絀」科目。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規定應於接到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之同意備查年度決算後一個月內應將年底賸餘款轉權益基金。教育部於民國 98 年 3 月 3 日在其網站公佈「私立學校年底賸餘款之計算及相關分錄」之規定，於年度決算後計算之賸餘款，若其賸餘款不足需仰賴以後年度賸餘彌補收支不足數，則將不足之賸餘款自「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轉列至「累積餘絀」科目。
3. 本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科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結轉至「累積餘絀」。

(十)所得稅

本校係屬公益財團法人組織。如符合行政院頒布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者，得免納所得稅。

三、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零用金	\$ 80,000	\$ 80,000
活期存款	58,620,315	40,509,944
支票存款	344,996	371,009
定期存款	104,090,000	153,990,000
	<u>\$ 163,135,311</u>	<u>\$ 194,950,953</u>

1. 教官及護理教師之薪資係由淡江大學收取教育部補助款後代為發放，學校並以專戶儲存之。
2. 民國一〇一年及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 0.93%~1.31% 及 0.860%~1.125%，分別於 101.8.28~102.7.26 及 100.8.4~101.7.26 間到期。

(二)基金

	<u>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u>	<u>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u>
附屬機構投資	\$ —	\$ 492,880
特種基金－退休準備金	4,652,938	4,610,725
特種基金－獎助學金	4,447,556	4,435,631
	<u>\$ 9,100,494</u>	<u>\$ 9,539,236</u>

- 1.大同技術學院附設實習商店係於民國五十七年九月十六日經教育部台(57)專字第 21739 號函核准設立，以提供配合教學與實習之需要為宗旨。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九十九學年度認列之收益分別為 930 元及 1,223 元。
- 2.大同技術學院附設實習商店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經教育部臺技(二)字第 1000169051 號函核准廢止，依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第 2 項後段規定，停辦時所賸餘之財產 493,810 元，應歸屬於學校法人，並予以沖轉附屬機構投資。
- 3.本校附屬機構投資變動明細：

	<u>一〇〇學年度</u>	<u>九十九學年度</u>
期 初 餘 額	\$ 492,880	\$ 491,657
認 列 附 屬 機 構 收 益	930	1,223
廢 止 附 屬 機 構	(493,810)	—
期 末 餘 額	<u>\$ —</u>	<u>\$ 492,880</u>

(三)固定資產

成	一	○	○	學	年	度
本	本	本	本	本	重	期
期	期	期	期	期	分	末
初	期	增	減	類	類	餘
餘	增	加	少	期	期	額
額	加	本	本	末	末	額
額	本	期	期	餘	餘	額
額	期	額	額	額	額	額
土 地	\$ 24,923,935	\$ —	\$ —	\$ —		\$ 24,923,935
土地改良物	19,255,520	—	—	—		19,255,520
建 築 物	824,223,303	4,148,993	41,500	—		828,330,796
機械儀器及設備	119,203,186	10,907,442	24,903,350	1		105,207,279
圖書及博物	53,413,636	1,436,154	—	—		54,849,790
其他設備	134,699,086	9,075,181	5,259,956	—		138,514,311
	<u>1,175,718,666</u>	<u>25,567,770</u>	<u>30,204,806</u>	<u>1</u>		<u>1,171,081,631</u>
累 計 折 舊						
土地改良物	(12,331,181)	(2,366,273)	—	—		(14,697,454)
建 築 物	(162,869,027)	(14,685,846)	38,906	—		(177,515,967)
機械儀器及設備	(72,232,599)	(8,144,104)	20,454,599	(1)		(59,922,105)
其他設備	(80,914,620)	(9,386,999)	4,436,170	—		(85,865,449)
	<u>(328,347,427)</u>	<u>(\$ 34,583,222)</u>	<u>\$ 24,929,675</u>	<u>(\$ 1)</u>		<u>(338,000,975)</u>
固定資產淨額	<u>\$ 847,371,239</u>					<u>\$ 833,080,656</u>

	九		十		九		學		年		度								
成	本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土地	\$	24,923,935	\$	—	\$	—	\$	—	\$	—	\$	—	\$	—	\$	24,923,935			
土地改良物		19,255,520		—		—		—		—		—		—		19,255,520			
建築物		823,726,303		497,000		—		—		—		—		—		824,223,303			
機械儀器及設備		102,635,295		16,567,891		—		—		—		—		—		119,203,186			
圖書及博物		51,961,168		1,452,468		—		—		—		—		—		53,413,636			
其他設備		124,613,559		10,085,527		—		—		—		—		—		134,699,086			
		<u>1,147,115,780</u>		<u>28,602,886</u>		<u>—</u>		<u>—</u>		<u>—</u>		<u>—</u>		<u>—</u>		<u>1,175,718,666</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9,541,303	(2,789,878)	—		—		—		—		—		(12,331,181)	
建築物	(148,223,649	(14,645,378)	—		—		—		—		—		(162,869,027)	
機械儀器及設備	(63,956,338	(8,276,261)	—		—		—		—		—		(72,232,599)	
其他設備	(71,334,224	(9,580,396)	—		—		—		—		—		(80,914,620)	
	(<u>293,055,514</u>	(<u>35,291,913</u>)	\$	—	\$	—	\$	—	\$	—	(<u>328,347,427</u>)			
固定資產淨額	\$	<u>854,060,266</u>														\$	<u>847,371,239</u>		

(四)遞延費用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權利金	\$ 3,149,085	\$ 3,498,982
租賃權益改良	57,200	62,400
	<u>\$ 3,206,285</u>	<u>\$ 3,561,382</u>

- 1.權利金係本校向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嘉義縣朴子市小糠榔段糠榔小段五十四地號等十六筆土地，所預付二十年之權利金，因性質屬無法退回之押金，故列入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並於存續期間內攤銷轉列經常支出。
- 2.租賃權益改良係本校向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嘉義縣朴子市小糠榔段糠榔小段五十四地號等十六筆土地，支付之整地費用，因土地所有權不屬學校所有，故列入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費用，並於土地租賃期間內攤銷轉列經常支出。

(五)預收款項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教育部補助款	\$ 18,206,278	\$ 16,426,005
預收學雜費	9,601,244	1,108,596
其他	1,642,923	366,368
	<u>\$ 29,450,445</u>	<u>\$ 17,900,969</u>

(六)長期銀行借款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	利率	借款期間
信用借款			
京城銀行—嘉義分行	\$ 60,882,346	2.24%	95.1~115.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11,176,470)		
	<u>\$ 49,705,876</u>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	利率	借款期間
信用借款			
京城銀行—嘉義分行	\$ 162,058,830	2.24%	95.1~115.1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11,176,470)		
	<u>\$ 150,882,360</u>		

- 1.京城銀行信用借款之用途係興建嘉義校區綜合大樓，借款總額 190,000,000 元，已動用 190,000,000 元。教育部核准文號：台技(二)字第 0940087050 號。
- 2.借款前三年僅繳利息，自民國九十八年起每半年平均攤還本息一次，本校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另行清償本金 90,000,000 元。

(七)權益基金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9,046,356	\$ 9,011,471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
	<u>\$ 9,046,356</u>	<u>\$ 9,011,471</u>

- 1.依本校捐助章程規定，其他團體機構或私人捐贈之財產均為本校所有，其管理使用悉依私立學校法暨其施行細則有關之規定辦理。
- 2.本校解散清算後，所剩餘財產應歸屬學校所在地之地方自治團體，作為辦理教育事業之用。

3.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自民國九十七學年度起係依私立學校法第46條及「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賸餘款，賸餘款累積餘額小於0元者以0元計，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賸餘款累積收支不足數額，分別為-34,382,469元及-74,331,502元，需賴以後年度賸餘款彌補收支不足數，俟累積數為正數後始由累積餘絀調整轉列。

(八)累積餘絀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期初金額	\$ 819,628,996	\$ 777,053,882
上期餘絀轉入	44,249,962	42,542,025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轉出	—	33,089
轉列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34,885)	—
期末金額	\$ 863,844,073	\$ 819,628,996

- 1.累積餘絀係歷年收支剩餘之累積數，依法除彌補短絀及撥充學校基金外，不得對任何人分配其剩餘。
- 2.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所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七十者，且以往年度之結餘款應不在當年度收入範圍內，其本身之所得及其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但如經主管機關核准保留供未來年度購置相關設備者得不受前開之規定。

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	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張耀	華	本校前董事長(100.2 仙逝)
程修	民	本校董事長(100.4 就任)✓
簡宣	博	本校校長
大同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朱中達	本校董事朱中達為該校董事長
朱中	達	本校董事✓
劉敦	善	本校董事✓
鄧之	嘉	本校董事✓
洪清	男	本校董事
王海	全	本校董事✓
伍朱榮	珠	本校董事✓
朱欽	明	本校董事✓
朱欽	治	本校董事✓
王金	琦	本校董事✓
朱欽	齡	本校董事✓
林人	和	本校董事(101.6 仙逝)✓

陳	柏	鎧	本校董事
林	庭	君	本校董事
陳	燕	華	本校董事
葉	成	茂	本校監察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本校承租大同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地作為學生宿舍等之使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學年度租金支出均為 600,000 元。
- 2.本校為興建綜合教學大樓向銀行借款，由程修民(註)及簡宣博提供連帶保證。
(註)原保證人前董事長張耀華於 100.2 仙逝，學校已變更保證人為程修民董事長。
- 3.本校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〇 〇 學 年 度		九 十 九 學 年 度	
姓	名	薪資(註 1)	交通費(註 2)	薪資(註 1)	交通費(註 2)
張	耀華	\$ —	\$ —	\$ 233,310	\$ —
程	修民	399,960	—	399,960	—
朱	中達	399,960	—	399,960	—
劉	敦善	399,960	—	399,960	—
鄧	之嘉	399,960	—	399,960	—
洪	清男	399,960	—	399,960	—
伍	朱榮珠	399,960	—	399,960	—
林	人和	366,630	—	399,960	—
陳	柏鎧	399,960	—	399,960	—
陳	燕華	399,960	—	166,650	—
王	海全	—	399,960	—	399,960
朱	欽明	—	399,960	—	399,960
朱	欽治	—	399,960	—	399,960
金	玉琦	—	399,960	—	399,960
朱	欽姍	—	399,960	—	399,960
林	庭君	—	399,960	—	399,960
葉	成茂	—	60,000	—	40,000
合	計	\$ 3,566,310	\$ 2,459,760	\$ 3,599,640	\$ 2,439,760

註 1：薪資係指專任董事長及董事支領之總報酬。

註 2：交通費係指無給職董事及監察人支領之交通費。

五、質抵押之資產：無。

六、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本校為辦理「第二校區擴建計劃」，承租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嘉義縣朴子市小槨榔段槨榔小段五十四地號等十三筆土地，計 94,890.75 平方公尺，該計劃案業經教育部民國八十八年七月五日台（八八）技（二）字第八八〇七四二六〇號函核准在案，並已於民國九十年十月間簽訂土地地上權設定契約書，租賃期間自民國九十年十月至民國一四〇年十月，共計五十年；自簽訂契約起按年計繳，每年租金按當年期申報地價之 10% 計算。

七、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大同技術學院
各項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學雜費收入		學費收入		\$ 236,752,917	
		雜費收入		44,918,712	
		實習實驗費收入		3,997,521	
		重補修學分費		1,448,848	
				<u>287,117,998</u>	
推廣教育收入		推廣教育中心收入		7,475,409	
建教合作收入		各項建教合作收入		4,854,581	
補助及捐贈收入		政府獎補助收入		70,279,117	
		捐贈收入		1,231,907	
				<u>71,511,024</u>	
附屬機構收益		附屬機構收益		930	
財務收入		利息收入		1,926,043	
其他收入		試務費收入		208,375	
		住宿費收入		9,268,369	
		其他收入		2,133,699	
				<u>11,610,443</u>	
				<u>\$ 384,496,428</u>	

大同技術學院
各項支出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董事會支出		人 事 費		\$	3,566,310
		業 務 費			849,468
		交 通 費			<u>2,459,760</u>
					<u>6,875,538</u>
行政管理支出		人 事 費			32,185,246
		業 務 費			4,361,451
		維護及報廢			156,714
		退休撫卹費			2,264,998
		折舊及攤銷			<u>48,918</u>
					<u>39,017,327</u>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人 事 費			126,134,905
		業 務 費			57,204,678
		維護及報廢			10,536,410
		退休撫卹費			5,477,604
		折舊及攤銷			<u>37,071,623</u>
					<u>236,425,220</u>
獎助學金支出		政府補助獎助學金支出			16,953,846
		民間捐贈獎助學金支出			160,000
		學校自付獎助學金支出			<u>22,609,984</u>
					<u>39,723,830</u>
推廣教育及其他教學支出		人 事 費			3,185,300
		業 務 費			<u>2,912,440</u>
					<u>6,097,740</u>
建教合作支出		人 事 費			2,797,000
		業 務 費			<u>1,249,634</u>
					<u>4,046,634</u>
財務支出		利息支出			<u>1,983,272</u>
其他支出		試務費支出			71,635
		雜項支出			<u>104,440</u>
					<u>176,075</u>
					<u>\$ 334,345,636</u>

大同技術學院附設實習商店

平衡表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及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 產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	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一〇〇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權益基金及餘絀				
現金及銀行存款	\$ —	—	\$ 492,880	100.0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 —	—	\$ 350,000	71.0
流動資產合計	—	—	492,880	100.0	累積餘絀	—	—	141,657	28.7
					本期餘絀	—	—	1,223	0.3
					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	492,880	100.0
資產總計	\$ —	—	\$ 492,880	100.0	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	\$ —	—	\$ 492,880	100.0

大同技術學院附設實習商店
收 支 餘 絀 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九十九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 〇 〇 學 年 度		九 十 九 學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各項收入				
財務收入	\$ 1,010	100.0	\$ 1,323	100.0
各項收入合計	1,010	100.0	1,323	100.0
各項支出				
其他支出	80	7.9	100	7.6
各項支出合計	80	7.9	100	7.6
本學年度餘絀	\$ 930	92.1	\$ 1,223	92.4

大同技術學院附設實習商店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九十九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〇〇學年度	九十九學年度
<u>營運活動現金流量</u>		
本期餘絀	\$ 930	\$ 1,223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減少數	—	(10,290)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流出)	930	(9,067)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流出)	930	(9,067)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492,880	501,947
停辦時賸餘財產歸屬學校法人	(493,810)	—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	\$ 492,880

大同技術學院附設實習商店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〇〇學年度及九十九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一 〇 〇 學 年 度		九 十 九 學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經常門現金收入				
財務收入	\$ 1,010	100.0	\$ 1,323	100.0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1,010	100.0	1,323	1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其他支出	80	7.9	100	7.6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加數	—	—	10,290	777.7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80	7.9	10,390	785.3
經常門現金餘(絀)	930	92.1	(9,067)	(685.3)
本期現金餘(絀)	\$ 930	92.1	(\$ 9,067)	(685.3)

財團法人大同技術學院
內部會計控制之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本會計師受託查核財團法人大同技術學院民國一〇〇年八月一日至一〇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業經辦理竣事。查核期間經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專科以上私立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就該校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作必要之評估，以決定查核程序之性質、時間及範圍，而非以揭發舞弊為目的；且此等評估，係採抽查方式進行，事實上無法發現所有缺失，故本報告無法對內部會計控制制度之整體表示意見。

依本會計師實施上述查核之結果，並未發現該校之內部會計控制制度存有重大缺失而需作改進之情事。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一)收入查核

01. 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漏列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2. 查核事項：

抽查建教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漏列或低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 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4. 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二)支出查核

05.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2條規定，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1%為限，並不得超過1,000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6.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3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0.7%為限，並不得超過3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0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3點規定，查核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150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8.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4點規定，抽查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9.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5點規定，抽查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0.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2項規定，查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1.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6點第3項規定，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2.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7點規定，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14. 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核定或其授權核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5. 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6.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現金禮券、郵政禮券之支出，抽查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7.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三) 資產查核

1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49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校內不動產出租予校外廠商經營書店、餐廳、影印店及其他商店，僅對學校學生、教職員工營業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19. 查核事項：

*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3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78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20. 查核事項：

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78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建教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2.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2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1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3. 查核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及流用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

補充說明：學校的累積盈餘金額：(\$)。

24. 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4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46條第3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年2月4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5.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5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無購買上開範圍以外之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2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贖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6條、第7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10%？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7.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贖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短期投資、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費及基金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經費及基金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抽查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提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支票上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3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4. 查核事項：

抽查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前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四) 負債查核

35.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所附舉債指數計算表，計算舉債指數。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 { 0.00 }，請詳附表一。

36.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1)除舉債指數等於0者外，是否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或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是否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經會計師查核結果，該校本學年度未有新增長期借款之情形，故不適用。

報備教育部日期、文號(舉債指數等於0者)：

台技(二)字第0940087050號函：核准貸款1億9仟萬元興建校舍。

3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台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8. 查核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校非新設立私立學校

教育部核准日期、文號：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五)教育部補助款查核

39.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無閒置未經使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0.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1. 查核事項：

學校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2.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購置之財物、勞務，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所購置財物、勞務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超過100萬元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六)其他

43.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民國100年9月20日臺會(二)字第1000132987號

44.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次月15日期限前函送教育部？
(註：上學年度7月至本學年度9月之月報表，可併同10月之月報表，最遲於11月15日以前送教育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45.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6. 查核事項：

※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民國57年9月26日台(57)專字第21739號

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90年12月25日台(90)會(二)字第90176749號令發布之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5條之規定，於學年度結束後4個月內，將(1)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會計師查核報告書(2)平衡表(3)收支餘絀表(4)現金流量表(5)現金收支概況表(6)收入明細表(7)支出明細表(8)編製財務報表依據之附註，於學校網站公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是」，請列出所公告資料之查核日期及網址，若勾選「否」，則請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民國101年11月19日

<http://140.130.132.127/account/instpage.php?r=1&w=90%&h=450&url=140.130.132.127/account/html/acc/main.htm>

48. 查核事項：

會計師上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辦理情形?(註：請列出學校尚未改善事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49. 查核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是否已經改善?(註：不論改善與否，均請列出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並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5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1年6月臺會(二)字第1010096272號函版(100學年度版)

5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21條、第22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20條及內部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52.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未連續3年(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查核簽證受查核標的學校，且最近3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並不曾在受查核之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董事，或有償提供學校諮詢及顧問業務？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之前3學年度(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

聲明結果：是 否

填表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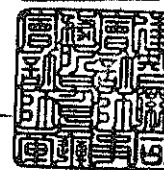
1. 本表勾「是」表正常，勾「否」表異常，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
2. 若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3. 若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異常內容。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5.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6. 本查核附表請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蔣貴瑞

易昌運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十九日

100學年度舉債指數計算表

項目	金額
一、貨幣性負債	
(一) 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二) 短期銀行借款	11,176,470
(三) 應付款項	1,782,191
(四) 代收款項	754,426
(五) 其他借款	
(六) 長期銀行借款	49,705,876
(七) 長期應付款項	
(八) 應付退休金	
(九) 存入保證金	8,396,591
貨幣性負債小計(A)	71,815,554
二、貨幣性資產	
(一) 現金	80,000
(二) 銀行存款	163,055,311
(三) 短期投資	
(四) 應收款項	338,321
(五) 特種基金	9,100,494
(六) 存出保證金	76,000
貨幣性資產小計(B)	172,650,126
三、銀行借款淨額(C=A-B)	(100,834,572)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74,961,363
五、舉債指數C/D	0.00

註：1.依據借款年度之前一學年度決算資料，計算舉債指數。

2.銀行借款淨額若為負值，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產生現金短絀時，舉債指數則為負值。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12418 號

會員姓名：(1)陳 貴 端
(2)易 昌 運

事務所名稱：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中市北區太原北路 130 號 8 樓之 1

事務所電話：(04)22966234

事務所統一編號：87877386

會員證書字號：(1)台省會證字第 1162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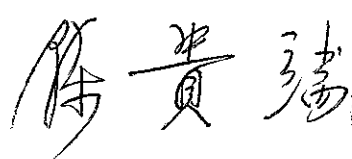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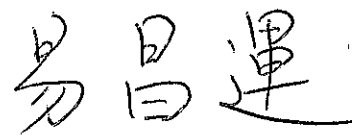

委託人統一編號：66006407

(2)台省會證字第 2940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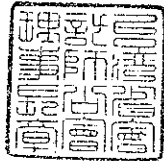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大同技術學院

100 學年度 (自民國 100 年 08 月 01 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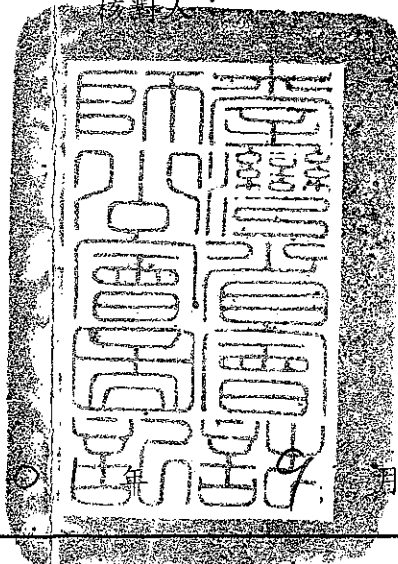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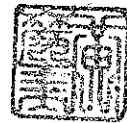
101 年 0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校對人：



中華民國 100 年 10 月 19 日